

关于**数电发票**，特温馨提示如下，如有更多疑问，可咨询当地税务机关。

1、**数电发票**样式（见附件）和现有纸质发票有较大差别。

2、**数电发票**的法律效力、基本用途等与现有纸质发票相同。

其中，带有“**增值税专用发票**”字样的**数电发票**，其法律效力、基本用途等与现有增值税专用发票相同；带有“**普通发票**”字样的**数电发票**，其法律效力、基本用途等与现有普通发票相同。

3、**数电发票**可自行打印，无要求开票方在纸质打印件上加盖发票专用章。

4、**数电发票**可通过电子发票服务平台税务数字账户或者增值税发票综合服务平台下载查询，也可以通过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https://inv-veri.chinatax.gov.cn>）查验数电票信息。

5、纳税人开具和取得**数电发票**报销入账归档的，应按照《财政部 国家档案局关于规范电子会计凭证报销入账归档的通知》（财会〔2020〕6号，以下称《通知》）和《会计档案管理办法》（财政部、国家档案局令第79号）的相关规定执行。

5.1 纳税人可以根据《通知》第三条、第五条的规定，仅使用**数电发票**电子件进行报销入账归档的，可不再另以纸质形式保存。

5.2 纳税人如果需要以**数电发票**的纸质打印件作为报销入账归档依据的，应当根据《通知》第四条的规定，同时保存全电发票电子件。